附表一之附件七

接受基地所有權人委託書

接受基地所有權人○○○等○○○人，茲委託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辦理申請○○○區○○○段○○○小段○○○地號等○○○筆送出基地容積移轉至本人所有○○○區○○○段○○○小段○○○地號等○○○筆接受基地相關手續事宜，並同意新北市政府辦理送出及接受基地現地會勘時，由○○○代理本人參加。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

接受基地所有權人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蓋　章
受委託人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蓋　章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○月○○○日

註一：請檢附接受基地所有權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，並加蓋「本影本與正本相符」字樣。

註二：檢附之身分證明文件請以 A4 格式裝訂。